

儿童文学

伴·18

夜色 玛奇 莲

顾抒
作品

毛豆邂逅『多莉』读书会

V

有内心空洞的人，就有善，有恶的存在，就有捕兽人和交易的市场。是的，这就是我们的城市某一部分高速运转的核心。



YZL0890114925

夜色玛奇莲



YZLI0890114925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夜色玛奇莲IV, 毛豆邂逅“多莉”读书会 / 顾抒著.
—北京：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2011.4（2011.11重印）
（《儿童文学》伴侣）
ISBN 978-7-5007-9959-7

I. ①夜… II. ①顾…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
中国—当代 IV. ①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19930 号

MAODOU XIEHOU DUOLI DUSHUHUI

(夜色玛奇莲 IV)

出版发行：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出版人：李学谦

执行出版人：赵恒峰

主编：徐德霞

著者：顾抒

责任编辑：汪玥含 孙玉虎

美术编辑：刘妍妍

插图：LIAR

责任印务：杨顺利

社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丙 12 号

邮政编码：100022

总编室：010-57526071

传真：010-57526075

发行部：010-57526568

http://www.ccppg.com.cn

E-mail：zbs@ccppg.com.cn

印刷：中青印刷厂

开本：787mm × 1092mm 1/32

印张：6.25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北京第 5 次印刷

字数：108 千字

印数：79001-87000 册

ISBN 978-7-5007-9959-7

定价：8.00 元

图书若有印装问题，请随时向印务部退换。（010-57526539）

序

A WHOLE NEW WORLD

周子逾

小时候去看马戏，大幕拉开之前，总有个小丑出来暖场，讲个笑话，表演些简单的杂技或魔术之类。一个书的序言，大约也就相当于那个暖场的小丑。身为观众，你知道翻过这页，后面便是一个崭新又瑰丽的世界，但先别急，听我讲个小故事，这故事简单平凡，我想也许你也经历过：

十几年前，我还是个浑浑噩噩的中学生，我的班主任老师，是个戴金丝眼镜的老太太。老太太大概和我前世有仇，一直看我不顺眼。客观一点说，我不是那种多么顽劣的学生，成绩也马马虎虎，我的缺点，在于对学习和排名座次这类的玩意有点掉以轻心，平常总琢磨一些不着边际的古怪东西——其实也不算多古怪，无非是些失传的武功绝学啦、超级赛亚人啦和魔法什么的。但在老太太的眼里，我对学生应该关心的东西毫不关心，反而关心一些毫无价值的东西，这种价值

观本身是最大的错误，小小年纪就误入歧途，我的未来必定万劫不复。她对我的教育方式，就是时不时地羞辱我，例如撕烂我的漫画啊，当众把我从课堂上赶出去啊之类，期望我迷途知返。

有一次，老太太像往常一样把书撕烂丢到窗外，然后吩咐我回家去把父母叫来，我讪讪地走出课堂之后，并没像往日一样回家，我走上学校天台，此时夕阳如血，暮色浸染全身，从高处俯视下去，操场上芸芸众生涌动，但已和我毫无关系，我那个时候大概十四五岁，已经面临人生中的重大抉择，我的选择有二：

1. 希望母星上派飞船来接我。
2. 找个深山老林出家从此不问世事。

有人说啦：这点小事，要生要死，至于吗？我只能回答：以上叙述全部属实。当然，结局很容易猜得到，我两样都没有选，不然就不会有这篇序言。

好啦，你要提问了：这个故事和《夜色玛奇莲》、和顾抒有什么关系？

是这样，从天台上下来，我就回家了，之后没几天，收到了顾抒的来信。那时没有互联网和手机，我们书信来往。和她交往通信一段时间之后，我宛若接触到一个崭新的世界，很

快沉迷其中，我深刻地感到，如果那时候出家，就太傻了。

是的，我和顾抒结识于十几年前，那时候她还是个小女生，但和今天一样，她爱文字，爱读书，有着孩子般天真的心灵——至今仍然是。在认识她之前，我对喜欢读书的女孩有个刻板印象，以为她们都必定抱着本书戴黑边眼镜，在喷了香水的卡片上摘抄一些美文诗词，一般会显得很文静，给自己起很文艺的笔名。事实是，顾抒虽然也写作，却没有这些文艺腔调，当时的她，穿着有点男孩子气的T恤，活泼爽朗，我们在南京的林荫路上散步，走了很长很长的路，累了就在路边的馄饨摊吃一碗馄饨。那时我们都很穷，这是我们唯一能够负担的腐败活动。

如你所知，中学生涯绝不是阳光灿烂，大家都在课本和考卷里面灰头土脸，然而即使如此，我所认识的顾抒是富有生命力的女孩，她想着有趣的东西，双眸闪亮，她不会在笔记本上喷香水，文字自然熠熠发光。现实生活无非是读书做题考试，沉闷而乏味，但我们彼此写信，尽量攫取平庸之外的乐趣，宛若战壕里的战友互相支援：

我们赌冠军杯的胜出者是AC.MILAN还是A.JAX，顾抒输了，赌注是一根雪糕，她在信里说，愿赌服输。我找了半天，在信封里发现了夹带的硬币。很隐秘，好像一个谜题。

她在信里说，数学期末考得一塌糊涂，哭死了；但下一封信就是暑假去游泳了，阳光明媚，心情大好。

她告诉我家里遭遇了小偷，小偷如何如何从四楼外墙壁如蜘蛛侠一般潜入她的家中，她睁大眼睛看见了小偷，却啥也没发生再次昏昏睡去。惟妙惟肖，好像混合了黑色幽默的惊险故事。

她给我看过一篇她写的小说，主角是两个男孩，看武侠小说爱恶作剧，文字诙谐，我看了后笑到抽筋。我当时的想法是，怎么会有这么好玩的女生！

那篇小说至今还藏在书柜里没有发表。那不是完美的作品，然而令人惊奇。十几年后，《夜色玛奇莲》来到我们面前，我自信算是熟悉顾抒，也熟悉她的作品和风格，然而《夜色玛奇莲》仍然让我惊奇得说不出话来。

谈到写小说，我是个外行。但我喜欢听故事，顾抒喜欢讲故事。因为我的职业关系（我是一名游戏设计师，做了几个让玩家骂得狗血淋头的游戏），有时候我也会做些世界观规划和角色设定之类的工作。所以我们在一起时，常常讨论彼此脑子里冒出来的一些天马行空的点子——这种时候，我们俩和十几年前还做学生的时候，和两个爱幻想的小孩之间，其实没多大差别。有的人无论长了多少岁数，他在另一个世界里总是

一个孩子，顾抒就是这样的人。所以，谈到《夜色玛奇莲》，我亦有些微的贡献。我的贡献在于，顾抒把她想出来的故事和角色讲给我听，这些最初的念头如同海上的潮水，然后我做了一个挑刺的角色，如同潮水荡涤沙石，最后，那个少女与兽的世界如同珍珠一般从海水里浮出。我现在再读小说，觉得它好像原本就在那里。顾抒是用自己的想象力，凭空创造出一个那样瑰丽而又有点危险的世界，真是令人惊叹不已。

照我来看，《夜色玛奇莲》不仅瑰丽，还是部聪明的小说。用聪明来形容小说，可能有点不恰当，但恕我直言，很多小说实在不够聪明，不仅不聪明，有时几乎是接近愚蠢，读那样的傻瓜小说，我怀疑作者是把读者当了傻子。要知道，读者不但不傻，而且在读小说的时候，智商还能向上提升个20%，这一点，我相信你肯定同意。

在这里，我就不说什么傻瓜小说的特征了，但我可以说说，为什么《夜色玛奇莲》是一部聪明的小说。首先，作者是一个聪明的人——顾抒很聪明，从外表来看，有时你不太容易相信这一点，因为按照经验法则，漂亮的女生经常是不够聪明的（这话打击了一大片，请读者宽恕我，至少这话不是我发明的）。不管怎样，我们应该和聪明的人交朋友，应该读聪明的

小说，这样也会让我们自己变得更聪明。

其次，《夜色玛奇莲》在一部奇幻小说的皮肤下，有一颗推理小说的心。据我所知，顾抒最喜欢的作家之一，应是阿加莎·克里斯蒂。《夜色玛奇莲》当然并非纯粹的推理小说，亦不讲述凶手和谋杀这样残酷的剧情，但文字之中有着抽丝剥茧般的解谜快感，书里埋伏了很多细节和线索，如同拼图的碎片，等待读者去发现和拼接。我自己是一名游戏设计师，但我觉得这个寻找线索拼图的过程比玩一盘好的游戏还要过瘾和畅快。

我相信文如其人这句话。如果不那么浅薄地理解，你可以从《夜色玛奇莲》中看到顾抒的影子，当然我并不是说，顾抒是书中某个角色的投影，譬如说毛豆——虽然她们都养着同样名为米拉尔沃斯·米都斯卡亚的黑猫。我的意思是，这个以少女和兽为主题的故事是有灵魂的，而这灵魂，就投射着作者的影子，包括她的喜好、感情、梦想、坚持。

以及在这一切当中，特别重要的，那就是爱。这爱不是单指男女之间，而有更宽泛的意义。如果说在《夜色玛奇莲》中，有一个贯穿的主题，那就是对爱和梦想的守护。

相比于无尽黑夜里兽在逡巡的城市，黑猫奶茶店的一点点灯光虽然微弱，但它始终保护着毛豆，保护着孩子的心灵。不过，《夜色玛奇莲》并非那种温情脉脉的故事，读者会看

到，它常常（几乎是从来）都没有大团圆的结局，很多次，毛豆拼尽全力，仍然救不回自己的朋友，仍然在不断地失去自己宝贵的东西，“他们依然会抓不住你的手，从你的眼前消失，从你的生命里退场，随着你的记忆变得愈来愈淡，就像一个影子，更有甚者，连影子也没有……”

我想，这就是现实。现实从来都很残酷，人的心中也充满黑洞，在长大的过程里，我们会不断地丢失最宝贵的东西，最后变成连自己也不敢相信的一种人——那就是兽。因为我已经不是那个在天台上的学生，而是一个经历过“长大”的人，因此，我可以用过来人的口气说，这些东西的丢掉，几乎是一个必然的过程。

那么，我们还有什么可守护呢？正是因为这样，才要守护，我想这就是《夜色玛奇莲》要告诉我们的。顾抒曾经对我说：这个世界艰难无比，有许多险阻，为何人们要相爱？是因为我们需要彼此的爱来对抗这个世界。

王小波也说过，人除了现世的生活之外，还应该有另一个世界的生活，那就是诗意的世界。我想，他是说，人应该有梦想，而且不要那么随便而放纵地活着。所谓随便而放纵地活着，就是向现世的平庸投降。你可能会觉得，我说的这些话，属于站着说话不腰疼，我也完全承认，现世的平庸确实非常

强大，经过了这么多年“长大”的过程，我得承认，老太太班主任关于价值观的看法，是完全有道理的。什么梦想，爱，另一个的世界。如果你是中学生，不用说高考，期末考试就足以让我的这些话作废；如果你是一个大学毕业生，一个工作机会就可以枪毙我；如果你工作了几年，那么一套房子的按揭肯定是彻底粉碎我啦。

你要问我，面对这些问题，还诗意个屁，梦想个头？我得承认，面对这样的质问，我什么也回答不出来。到这里，已经超出了一篇序言的范畴，小丑也该下场了。但我想把最开头的故事讲完，你或许还记得，那时候我有两个既无奈又危险的选择。然而为什么我都没有选呢？

那时我看到夕阳西下，云彩如同烫金的帆船，驶向远方。那一时刻我忽然感到，在云之上，必定有一个崭新的世界，那个世界，必定和我现在所处的世界有所不同。我虽然不见得能去到那里，但那一个崭新的世界，必然存在。我不能死。

那崭新的世界是存在的，对我而言，那就是顾抒和她所带给我的世界。《夜色玛奇莲》也是一个崭新的世界，翻开这页后，你就将踏入。而每位读者，你们属于自己的崭新的世界，必定是存在的。唯独这一点，我深信不疑。

我们内心之中原来就存在着爱、恨

或是孤独、恐惧……

科技只是加速了它们的传递，

仅此而已。



毛豆

短发、高挑、沉默寡言的十五岁少女。父亲失踪后，暂居黑猫奶茶店，与店主拉玛及一只叫米拉尔沃斯·米都斯卡亚的猫相依为命。

拉玛

头发灰白、身材高大的黑猫奶茶店店主，毛豆的收养者。没有人真正了解他黑暗的过去，关于他的一切都充满了扑朔迷离的谜团。

米拉尔沃斯·米都斯卡亚（简称“咪咪”）

肥胖、慵懒、淡定的猫，据说是一位富有的继承人。

沈少青

毛豆的小学同学，自小与她作对，后考入另一学校。

胡文静

喜欢大声喧哗，惹人生厌的雀斑女生。“多莉”读书会成员。

孟坦

安静、羞怯的女生，手腕套着刻满字母的橡皮圈。“多莉”读书会成员。

小C

招风耳、患有轻度自闭症的男生。“多莉”读书会成员。

“多莉”店主

看起来温和、体贴的年轻人，常常坐在一张黑丝绒沙发里读书。

上季提要



为了治疗咪咪的抑郁症，毛豆去往DR.FEEL心理诊所，主治医生费文理是个漫天要价的怪人。不久，毛豆意外收到小学同学胡泊的生日聚会邀请，聚会上，胡泊出示合影，提起了他们共同的朋友“小鸟”，但毛豆已忘记了这个人的存在。

难以抑制好奇心的毛豆违背拉玛的嘱咐，独自踏入庭院森林的深处——不料那里是一片荒凉海域，停泊的船只上装载着SPECIES公司标记的集装箱。毛豆对拉玛的身份产生深深的疑虑，陷入痛苦之中。

胡泊失踪后，毛豆在信封内侧发现一份失踪人员名单，其中部分名字竟然与费医生诊所的就诊者重合。毛豆使用“咪咪的通行证”跟踪费医生进入某个深夜派对，却与当初袭击过她的一男一女意外遭遇。在拉玛的拷问下，费医生吐露了他与SPECIES公司的交易内容。

为了救出胡泊，毛豆、小荷、拉玛，以及照片上的第四个人共同去往小时候的溜冰场，前所未有的危险也向他们袭来。关键时刻，拉玛用精神诱导剂将兽引向自己，救出了被拖往黑暗深处的毛豆。可是，毛豆没能抓住胡泊的手而终于失去了他。拉玛对毛豆说，在人的一生中，像这样永不复回的事物还有很多，惟其如此，我们才更要珍视眼前的存在。



夜色玛奇莲

IV

——毛豆邂逅『多莉』读书会

CONTENTS

1 DIG-E发出攻击	1	8 禁令	85
2 『多莉』DOLLY	12	9 通往地下的阶梯	95
3 长长的、长长的蓝色水道	22	10 宝贝，你们愿意了	104
4 星期三读书会	33	11 谁偷了她的手机	114
5 偷窥者小C？	43	12 分水岭	124
6 最好的一切	62	13 下午四点『多莉』见	134
7 DIG-E告诉你们	53	14 我确是一个窃贼	144
18 亲爱的弟弟	174	15 另一个『多莉』	154
17 辛辣的雾状液体	165	16 触不到的拉玛	166



Chapter.1

【DIG-E发出攻击】

不久，在被一堆大大小小、似有若无的绯闻连续轰炸了一个月之后，我收到了一个比之前那些更具有刺激性的消息。

它的到来照例是在晚上，恰巧我把手机调成了震动，过了很久才发现。

“你可以不相信这个消息
但不能不相信你的眼睛！”

黑心教师为挣家教费，向学生泄题期中考试试题！
他的名字就是……”

发信人照例为“DIG-E”，这等于是匿名。



“嘀——嘀”。

我从拉玛的躺椅上一跃而起，伏在收银台上，伸长手臂去够茶桌上的那部手机。打开，两手拇指熟练地交替按键，一条短消息顿时跳出，落在以咪咪照片为背景的荧光屏上，跃入眼帘。

“暗号（最新）：校服领子敞开，袖子挽到距肘部三分之一处，白色球鞋。”

哦，又是校服。我呻吟了一声。他们就不能想些新花样吗？比如佩戴一串长长的、从头拖到脚跟的纸星星，或者某个课间全班在阳台上同时仰望天空……同学间的所谓秘密暗号，总有比不断改变校服的穿法更有意思的。

话虽如此，我还是换上了白色球鞋，敞开校服领子，把袖子挽到距肘部三分之一处——小荷说，若非如此，我就永不